

证券代码：831191

证券简称：ST 彩通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郑州彩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《关于给予郑州彩通科
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纪律处分的决定》的
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关于给予郑州彩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纪律处分的决定》

收到日期：2019 年 5 月 28 日

生效日期：2019 年 5 月 24 日

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郑州彩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挂牌公司），住所地：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翠竹街 1 号 11 幢。法定代表人：张玉峰。

张玉峰，男，1979 年 2 月出生，时任董事长、董事会秘书/信息披露负责人。

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；公司未在 2018 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规事实：

公司未能在 2018 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（如适用）：

对于挂牌公司的违规行为，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、董事会秘书/信息披露负责人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业务规则》）第 1.5 条的相关规定。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，根据《业务规则》第 6.2 条、第 6.3 条及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第五十一条的规定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做出如下决定：

（一）给予郑州彩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诚信档案；

（二）给予张玉峰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诚信档案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上述纪律处分暂对公司经营方面无重大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上述纪律处分暂对公司财务方面无重大影响。

（三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（如适用）：

☐是 ☐否 ☒不适用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（一）拟采取的应对措施

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上述文书后，进行了深刻反思。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尽快完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，切实履行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，加强公司及相关人员在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学习，严格履行《业务规则》和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的规定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给予郑州彩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纪律处分的决定》（股转系统发[2019]1219 号）

郑州彩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30 日